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4 年 4 月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概况.....	- 1 -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 3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 4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6 -
(一) 自评的组织工作.....	- 6 -
(二) 绩效自评目的.....	- 6 -
(三) 绩效自评内容.....	- 6 -
(四) 自评的原则.....	- 7 -
(五) 绩效自评过程.....	- 7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7 -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7 -
(二) 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8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 10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11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1 -
(二)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 11 -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 11 -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石家庄市财政局 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4月10日，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以下简称“我局”）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此次评价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专项资金使用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综合分析，最终形成了本评价报告。现将整体支出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

根据《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我局的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政务服务管理、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负责规范全市行政审批行为，创新和完善相关工作体制机制；

(3) 负责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工作;

(4) 负责投资项目、商事登记、市场服务、文教体卫、社会事务、住建交通、生态环境、安全生产、农林畜水、经贸商务、城市管理等方面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及相关行政性收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负责协调派驻部门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工作,规范、管理和监督派驻部门行政审批行为;

(6) 负责对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流程进行规范和优化,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标准化建设;

(7)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审批、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监督、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推行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形成管理机构、实体大厅、网上平台“三位一体”的政务服务管理模式;

(8) 负责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9) 负责对全市行政审批、政务服务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管理、教育培训和检查考核;

(10) 负责市直部门已划转行政许可事项涉及的现场勘验、审图、联合验收等工作;

(11) 负责行政审批信息化工作,市级行政审批信息资料的保管、整理、统计、编目和定期检查工作;

(12) 指导各县(市、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循环化工园区的行政审批工作;

(13)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与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2. 机构设置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简称我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正县级。内设机构办公室、机关党委（机关纪委）、人事科（老干部科）、政策法规科、综合调研科、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科、“放管服”改革协调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管理科、运行监督管理科、审批一科、审批二科、审批三科、审批四科、审批五科、审批六科、审批七科、审批八科、审批九科、综合受理科、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科、勘验一科、勘验二科，年末共有在职人员 245 人，其中行政人员 128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17 人。

3. 资产情况

截止 2023 年底，我局共有资产 540.07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12.81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房屋、车辆等）2086.58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559.32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27.26 万元。资产管理依照政府采购目录进行政府采购，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 预算安排情况

我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 8595.77 万元；基本支出 4583.18 万元，项目支出 4012.59 万元。

2. 预算调整情况

2023 年预算调整具体为：一般公共预算 8402.0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16.15 万元；基本支出 4905.59 万元，项目支出 3612.59 万元。

3. 决算情况

2023年决算收入8067.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951.0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16.15万元;基本支出4845.42万元,项目支出3221.75万元。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 整体绩效目标

2023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打造全国一流政务环境为目标,坚持“审批服务围绕项目落地转、信用服务围绕企业发展转、政务服务围绕民生需求转”工作思路,用好营商环境指标考核指挥棒,精准服务市场主体,深入推进各项改革。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全部审批时限压减至法定时限18%以内;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企业开办0.5个工作日办结、注销压减至1个工作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行工程质量监督(含人防)备案、安全监督备案告知承诺制,实现1天办结;推进信用体系建设,提升全市社会信用建设水平,城市信用监测排名在全国位于前列;深化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全面实行招投标全程电子化,降低企业交易成本;“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创新实践”被评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2. 分项绩效目标、指标

(1) 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绩效目标: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对标对表提效能,构建高效便捷的审批环境。

绩效指标：全部审批时限压减到法定时限的 18%以内。

（2）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绩效目标：优化企业开办服务，公章免费刻制；建成“容 e 查”系统，企业线上查阅、下载档案；企业注册、参保用工登记合并办理，公章刻制、发票申领并联办理。

绩效指标：企业开办 0.5 个工作日办结，注销压减至 1 个工作日。

（3）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绩效目标：推行工程质量监督（含人防）备案、安全监督备案告知承诺制。

绩效指标：工程质量监督（含人防）备案、安全监督备案 1 天办结。

（4）完善信用体系建设

绩效目标：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制度体系和标准体系，持续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机制的建立健全，详细拆解城市信用状况监测指标、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评审指标等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核心评价标准，加强县（市、区）和重点行业信用建设状况监管，提升全市社会信用建设水平，城市信用监测排名在全国位于前列。

绩效指标：开展 23 个县（市、区）和 8 个重点行业信用状况监管。

（5）深化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

绩效目标：全面实行招投标全程电子化。

绩效指标：招投标全程电子化交易率达到 100%，招标投标

全过程“零收费”和“零跑腿”。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我局为推进本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成员副局长温志辉担任组长，罗星、董宜新、蒋燕、刘素卿、耿荣杰、闫立宇、李剑利、李鹏、尹冀、杨金霞、宋春民、巩丙辉、张秀娟、张菊花、华臻、张萌、郭宝东为工作组成员。

按照通知要求，评价工作组制定自评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内容、评价程序及时间安排，传达自评价工作要求，安排部署各项工作。全面收集评价所需基础信息资料并对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二）绩效自评目的

本次绩效自评结合我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全面、真实、客观地对我局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支出情况、相关制度健全性、项目完成情况及部门履职效果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全面反映财政资金使用成效和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为以后年度我局履行部门职责作出更好的预算管理和资金安排。

（三）绩效自评内容

本次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主要自评内容包括：一是绩效目标和预算编制情况；二是部门预决算收支情况；三是部门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四是部门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包

括部门履职投入、履职过程、履职产出及履职效果等。

（四）自评的原则

1. 科学公正原则。此次绩效自评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我局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自评和财政自评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绩效自评结果将上报财政部门作为财政自评参考依据。

3. 激励约束原则。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安排、低效压减、无效问责。

（五）绩效自评过程

本次绩效自评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评价是否完成相应的指标值；对完成值与既定指标值差异较大的，分析其形成原因；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为以后年度我局履行部门职责作出更好的预算管理和资金安排。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年市财政局批复我局28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3607.19万元，预算资金支出3216.35万元，预算执行率89.16%。

根据我局2023年度部门工作职责及工作计划，全年各项工作实现情况程度如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

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打造全国一流政务环境为目标，坚持“审批服务围绕项目落地转、信用服务围绕企业发展转、政务服务围绕民生需求转”工作思路，用好营商环境指标考核指挥棒，精准服务市场主体，深入推进各项改革。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全部审批时限压减至法定时限 18% 以内；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企业开办 0.5 个工作日办结、注销压减至 1 个工作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行工程质量监督（含人防）备案、安全监督备案告知承诺制，实现 1 天办结；推进信用体系建设，提升全市社会信用建设水平，城市信用监测排名在全国位于前列；深化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全面实行招投标全程电子化，降低企业交易成本；“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创新实践”被评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我局按照 2023 年初绩效工作的要求，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对标对表提效能，构建高效便捷的审批环境。

2023 年我局取得以下成绩：坚持“上网、减时、便民”理念，推进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让企业和群众依规办事不求人、方便快捷少跑腿，对全局事项实行清单管理，编制权责清单等 14 类清单目录，构建 4 大类 24 项审批业务基础标准体系，制定 677 项内部标准，编制 130 项高频事项标准化服务指南，以优异成绩通过国家第七批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验收。

2.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我局按照 2023 年初绩效工作的要求，优化企业开办服务，公章免费刻制；建成“容 e 查”系统，企业线上查阅、下载档案；企业注册、参保用工登记合并办理，公章刻制、发票申领并联办理。

2023 年我局取得以下成绩：设立企业服务中心，组建帮办队伍，完善联动帮扶机制，围绕项目建设、企业开办、准入准营、变更、注销等企业全生命周期，提供“一站式、全流程”帮代办服务，7 月份成立以来，提供政策咨询、业务帮办 650 多次。

3. 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我局按照 2023 年初绩效工作的要求，推行工程质量监督（含人防）备案、安全监督备案告知承诺制。

2023 年我局取得以下成绩：施工许可与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并联集成办理，办理时间由 15 天减至 3 天办结。对重点产业制定专属政策包，出台“项目策划生成”“提高施工许可申请便利度”等 20 条举措，加快审批手续办理。开辟绿色通道，开展项目上门驻场服务 70 余次。

4. 完善信用体系建设

我局按照 2023 年初绩效工作的要求，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制度体系和标准体系，持续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机制的建立健全，详细拆解城市信用状况监测指标、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评审指标等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核心评价标准，加强县（市、区）和重点行业信用建设状况监管，提升全市社会信用建设水平，城市信用监测排名在全国位于前列。

2023 年我局取得以下成绩：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打造

惠民利企“好环境”，不断提升城市吸引力和竞争力。2023年8月，我市成功入选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为我市再添一张“国字号”名片。

5. 深化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

我局按照2023年初绩效工作的要求，全面实行招投标全程电子化。

2023年我局取得以下成绩：建设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档案系统，实现评标活动的音视频和评审过程的电子档案全记录。国家发改委在“云享经验·创新应变”活动中推广石家庄市经验做法，国家档案局授予优秀科技成果三等奖。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2023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以打造全国一流政务环境为目标，坚持“审批服务围绕项目落地转、信用服务围绕企业发展转、政务服务围绕民生需求转”工作思路，用好营商环境指标考核指挥棒，精准服务市场主体，深入推进各项改革。推进信用体系建设，提升全市社会信用建设水平，城市信用监测排名在全国位于前列；深化公共资源交易体制改革，全面实行招投标全程电子化，降低企业交易成本；“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创新实践”被评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满分100分，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4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text{得分} < 85$

分为良好；60≤得分<75分为一般；得分<60分为较差。

我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9.02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一是个别项目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数量指标年初设定绩效指标时不够精准，未能将人为因素、环境因素等各种因素考虑周全，导致指标完成值偏离了年初指标值。二是年初设定绩效指标时有些过于简单，导致绩效指标不够清晰、可衡量。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精准编辑预算绩效目标

一是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应明确绩效目标，分解细化绩效指标，科学设定指标值，加强指标衔接性，绩效目标的设置既要与实际情况一致，不能偏离实际，又要通过相关的绩效指标进行全面体现，绩效指标值的设置要在考虑可实现性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避免选用难以确定具体指标值、标准不明确或缺乏约束力的指标；二是建议在今后编制预算时，要科学设置绩效目标指标，要细化、量化到具体项目。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组 长：温志辉 党组成员 副局长

成 员：罗 星 办公室主任

董宜新 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蒋 燕	人事科科长
刘素卿	政策法规科科长
耿荣杰	综合调研科科长
闫立宇	“放管服”改革协调科科长
李剑利	信用体系建设管理科科长
李 鹏	运行监管科科长
尹 冀	审批二科副科长
杨金霞	审批四科科长
宋春民	审批七科科长
巩丙辉	审批九科科长
张秀娟	综合受理科科长
张菊花	勘验一科副科长
华 臻	勘验二科副科长
张 萌	行政审批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郭宝东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办公室

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4月10日

